**机电工程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评办法（修订）**

教师教学质量考评是高校强化教学管理和质量监控的有效机制与重要手段，是绩效工资中教学业绩分计算的系数项，是学年教学工作业绩考核中的重要指标之一。通过教学质量考评不断促进教师的教学水平，提高教学质量。

**一、考评方式**

考评工作由学院院长负责，具体考评事务由学院办公室牵头、协同学工办组织实施。采取多方位、多因素的考评方式，每学期末对教师教学质量进行一次考评。

参与这一考评工作的有相应专业学生、学院督导组、教研室主任（部门负责人）、教师、学院考评组、教学管理（教学资料+教学检查+参加会议）、内涵建设加分等七个方位。各方位的量化评分均以百分制为基准(满分为100分)。

教师考评总分的比例为学生测评20%、学院督导组测评15%、教师互评10%、教研室主任15%（教辅人员不参与此项打分）、学院考评组测评20%、教学管理20%。

行政坐班上课人员各项测评比例为学生测评10%、服务对象教师10%；（若没有学生评分则以服务对象打分计算，占20%）)，学院督导组测评15%（没课行政人员以五个领导打分计算）、行政人员相互测评10%、部门负责人测评15%、学院考评组测评20%、教学管理20%。评定等级按上述六项考评结果汇总，评选一等比例为30%，二等比例为40%，三等比例为30%。根据结果汇总排名，经学院领导评定确认。

**二、考评范围**

分院全体在职人员（分类实施）。

**三、考评程序**

1．学生测评：在规定时间由教务处统一组织在网上测评，测评结果教务处提供；

2．由各大类教师相互填写“教师教学工作质量考评表”（表1）；

3．由教研室主任（部门负责人）填写“教师教学工作质量考评表”（表2）；

4．由学院教学督导组根据教学督导组听课和领导干部值周情况填写“教师教学工作质量考评表”（表3）。

5．由学院考评组填写“教师教学工作质量考评表”（表4）。

6．最后由学院办公室集中上述各表填写“考评汇总表”（表5），并按总分排序。

7．学院领导班子依总分排序兼顾专业组平衡，讨论确定最后等级。

**四、考评等级**

评定等级按上述六项考评结果汇总，评选一等比例为30%，二等比例为40%，三等比例为30%。教学质量系数根据学年教学质量考评等级确定，其中，一等为1.2；二等为1.1；三等为1.0，当学年出现教学事故者，其教学质量系数按0.8计算。（为学院做出突出贡献者经学院考评组评议可直接定为一等。）

年度工作人员考核（优秀、合格、不合格），依据前两个学期教学质量考核及学年教学业绩考核等级由学院考核领导小组进行考核评定，按15%的比例分专职教师、行政领导、行政坐班人员三个类别分别评出优秀。

机电工程学院

20120年1月